

# 襄汾县人民政府

---

襄政函〔2021〕3号

## 襄汾县人民政府 关于实施万鑫达绿色焦化工业旅游示范园区 总体规划、襄汾县荷花小镇总体规划的 批 复

县文化和旅游局：

你局呈报的《关于批准实施〈万鑫达绿色焦化工业旅游示范园区总体规划（2020～2025）〉〈襄汾县荷花小镇旅游总体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〉的请示》（襄文旅字〔2021〕11号）收悉。经县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《万鑫达绿色焦化工业旅游示范园区总体规划（2020～2025）》《襄汾县荷花小镇旅游总体规划（2021-2030年）》的实施，你局要严格按照《规划》要求，依法科学组织实施，充分发挥其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，为实现县域经济转型跨越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